

关于 2023 年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12 月 15 日在长治市上党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一次会议上
财政局局长 毕鹏飞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3 年预算调整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预算调整主要原因

(一) 今年以来，受经济、政策等诸多因素影响，尤其是 2022 年受主体煤炭行业量价齐升带动税收增长，振东朗迪钙一次性因素等因素，我区收入基数偏高。

(二) 废钢企业山西汇达截止目前缴税 1.91 亿元，同期纳税 3.94 亿元，减幅达 51.52%；交通物流平台高满易物流截止目前基本未缴纳税款，而同期缴纳 3.06 亿元，减幅达 100%，上述两项全口径税收收入共计减收 5.09 亿元，区级税收收入减收 0.81 亿元（汇达减收 0.32 亿元，物流减收 0.49 亿元），对收入影响较大。

(三) 土地出让减少，耕地开垦费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基金）征缴入库减少，收入预算需进行调整。

二、预算调整主要内容

(一) 一般公共预算

1. 收入预算调整

2023 年年初预算 219435 万元调整为 207100 万元，调减 12335 万元。

2. 支出预算调整

2023 年年初预算 469082 万元调整为 456747 万元，调减 12335 万元，其明细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0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 621 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 1382 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 293 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 4182 万元；

农林水支出 572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 370 万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91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963 万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2 万元等。

调整后，当年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 收入预算调整

2023 年年初预算 205000 万元调整为 45000 万元，调减 160000 万元。

2. 支出预算调整

2023 年年初预算 238773 万元调整为 78773 万元，调减 160000 万元，其明细如下：

2023 年征地补偿费 12343 万元；
失地农民保险补贴 10157 万元；
安置补助支出 8500 万元；
耕地占用税 1191 万元；
购买耕地指标 11990 万元；
城中村改造安置补助资金 116529 万元等。

调整后，当年收支平衡。

（三）预备费

入冬以来，为应对极端天气影响，保障我区人民群众安全温暖过冬，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和保障民生需求，现申请使用预备费 6000 万元，主要用于保暖保供及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四）调剂项目

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现收回低效、无效资金 1 亿元，调剂用于保暖保供及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